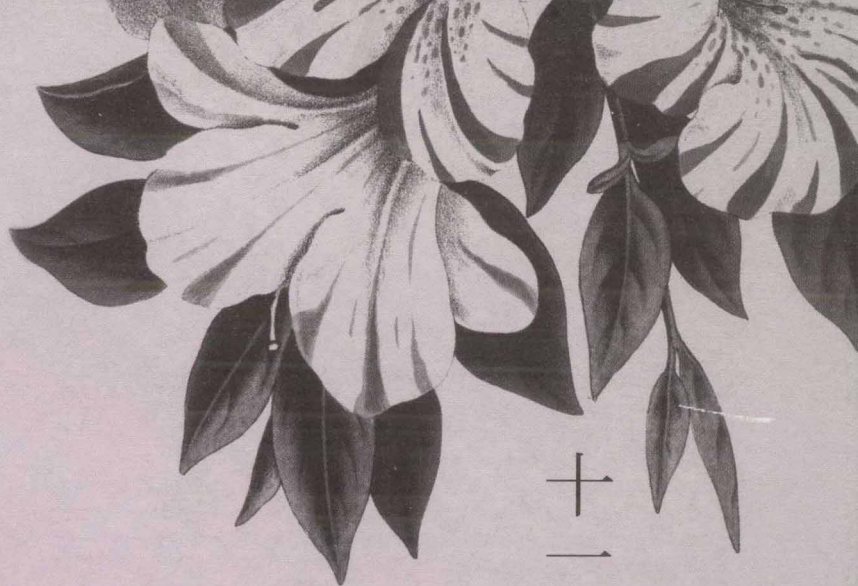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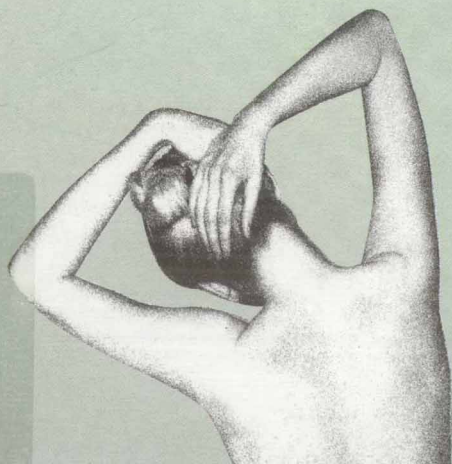
十一味爱

文珍
著

曹文轩 苏童 南帆 胡续冬 诚意推荐

十一味爱，也即十一段抵死缠绵。

时间会过去，事物被遗忘，唯独气息长存于记忆间。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十一味爱

文珍——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一味爱 / 文珍著 .

—桂林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495-0488-6

I . ①十… II . ①文… III . ①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66457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www.bbtpress.com

出 版 人: 何林夏

出 品 人: 刘瑞琳

责任编辑: 米 乔

装帧设计: 任凌云

内文制作: 陈基胜

杨 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 010-64284815

山东人民印刷厂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10.875 字数: 250千字

2011年8月第1版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定价: 35.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桃花扇》里的唱词道：“暗红尘霎时雪亮，热春光一阵冰凉。”但愿自己能写出生命里的暗和光，又写出那况味的热与凉。

——文珍

城市边缘的解读者：文珍

曹文轩

文珍是北京大学，也是中国大陆第一位以一部小说获取文学硕士学位的人。

在广泛调查与考证的前提下，北京大学参照国际许多著名大学的做法，于2002年设立了“文学创作与研究方向”专业，进入这个方向的学生学业结束后可以一部小说获取学位。但头两年却无合适人选，招生落空。到了2004年，我们终于发现了一个人：文珍。无论是笔试、面试，还是她的几篇习作，都显示了她与众不同的才情。这个方向可能与其他方向不一样，其他方向考察的是考生的知识，而这个方向不仅要考察考生的知识，还要考察这个考生的才情，因为才情在文学创作这里显然是十分重要的。全面考察之后，一份录取通知单就发到了深圳——她来自那座城市。

进校后，她把她在文学创作上的禀赋十足地展示了出来。她的小说以及她一系列的关于小说的见解，都引起了老师和她的同学的注意。她以她特有的文字，显示了一个新设专业的学生所具有的不同气质、思路和言说方式。最终，她以一部名为《第八日》的小说，给这个专业设立的必要性、合法性做了一个有力的证明。

年龄上，她属八〇后，但她的文字却与八〇后的写作者大相径庭。她有她的认知，有她的方向，有她的意境和修辞方式。她走在只有她一个人

走的路上，凝眸别人不看或是看不到的事物。她与她之前的作家，也不相与谋。她创造了她的小说风景。这风景不似江河奔流、乱云飞渡，但它恬静、悠长、安定之下却也暗藏坚实的力量，别有一番审美情趣和审美价值。

做人，不可雷同。记得看《凡·高传》，那里头记载了一件事：凡·高岁数渐大，家里人见着他总是光棍一条，就忙着给他张罗媳妇，后来从茶会上找了一个，但却被凡·高一口拒绝，理由十分简单——茶会上的女人毫无个性。凡·高有理。做人尚且如此；作文，就更不可雷同了。其实有些作家写的作品并不差，却就是看不出他和其他十个、二十个作家有何不同，他也就是写写而已，是不可能得天下的。一个作家存在的理由就是不拘一格，独占山头。文珍的小说无论是好是坏，都是文珍式的。她日后能不能得天下、得多大的天下，取决于小说的量。她写的也许少了一些。

她的小说语言较为雅致，字里行间飘动着淡淡的古风，但又不着一丝拟古、仿古的痕迹，一副随意、自然流淌的样子。仿佛那文字不是一个个码出来的，而是随水而来。那水不急又不慢，明明白白地流淌着，却不见漩涡，不见白浪，甚至听不见汨汨之声。这些文字是她读了那些古色古香、神采飘逸的文字之后，在她心中自然形成的语流，落笔时，不是靠她理性的掌控而流淌成河，而是不由自主地漫泻开来。有时还会有少许禅意，也不知是否她在阅读时接通了哪条源流。似有出处，却又无从考证。奇妙的是，她的语言同时又是很现代的，当下风气荡来荡去，清新、亲近，让人觉得那些语词、腔调就是在昨天早晨才刚刚诞生的。两种风气就这样相遇了，但却不见抵牾、冲突，而是无声无息地融合在了一起，以至于我们根本就不会注意到那里头有两个语言系统。这语言之河，明亮却不耀眼，流动却不兴风作浪。

文珍的小说不是那种具有强烈物质感的小说，基本上是描写无形的心

理和莫名的情绪。她在构思时，大概没有什么大起大落的故事路线图。人的外部动作很少，且动作弧度也很小。这些人被写的是他们的内心——一望无际的且又朦胧不清的心野。她不写天南地北，不写百年沧桑，无论是时间还是空间都是有限的，不扯开，不作纵横捭阖的架势。那些人物常常是在一个固定的空间里展开他们的对话和心理活动。舞台很小，人物少而单纯，很少复杂的关系，即使出人意料，也不会使人感到惊愕、浩叹。那事就那么大，似乎也用不着大呼小叫，更用不着悲痛欲绝、如丧考妣。她喜欢的是“微妙”二字，微妙的关系、微妙的情感、微妙的情绪、微妙的心理、微妙的动作。一个人对另一个人刚刚还是一番美好的感觉，可就是一个不经意的举动或是一句话或是一次轻描淡写的肌肤接触，那番好的感觉不觉中就淡去了，继而就是一种无趣和寡味。每每看到这些地方，我都会心一笑，并在心里说一句：小说好看就好看在这里。

文珍只写城市。她的城市是年轻人的城市。她的笔下其实没有真正的饱经风霜的市民。这些年轻人似乎是这些城市的边缘人，他们大多没有在城市扎根，处在一种悬浮状态。但在他们身上又最能体现城市的气息。他们比起那些城市土著，似乎更能担当城市的符号。他们在现代潮流中被推来搡去、无法泊岸，但他们对城市的敏感和理解有时是超出那些所谓的真正的市民的。这些人都略有点知识，情调大致上都比较高雅，与诗与画与歌——总之，与文学和艺术多少有点瓜葛。他们在忐忑不安地、激情澎湃地却又经常忧伤而痛苦地解读城市。如果说，所谓的真正的市民更能解读历史的话，这些新市民则更能解读现代。中国当代文学不缺乡村小说，缺的是城市小说，是文珍这样的城市小说。这种小说里，有现代性的精神蕴含。

文珍善于以第一人称叙事，而她的那些即使以第三人称叙事的作品，在我读来，也觉得是第一人称。这大概是文珍的作品写得总有点儿“主观”、

有点儿喃喃自语、喜欢攻入内心的缘故。这无意间，倒也成了一种叙述风格。

现在最要紧的是，文珍要趁“正当年”多写一些文字。

2011年5月11日于去南方途中

目 录

¹ 气味之城	001
² 画图记	027
³ 北京爱情故事	065
⁴ 中关村	087
⁵ 场景练习	101
⁶ 果子酱	113
⁷ 色拉酱	125
⁸ 关于日记的简短故事	133
外一篇：关于我所爱吃的花生	141
⁹ 第八日	145
¹⁰ 安翔路情事	215
¹¹ 地下	275

气味之城

他打开房门，迎面扑来一股非常熟悉的气息。有点花生放久了的油哈气，又有一股类似百合花腐败了的闷香。还有猫的气味。那种特有的、养猫之家多半都有的猫食猫粪以及猫本身混杂在一起的猫味。他想起小时候看过的动画片，小矮人顺着豌豆一直爬呀爬呀爬到了天上，天上住着巨人和他的妻子，好在只有善良的巨人之妻在家，把矮人好好地藏了起来，然而巨人一回来就说：我怎么闻到了人味儿？由此可见有猫味儿也不足为奇。除了猫味儿，就是一种她特有的香水味，一张薄荷、柑橘和柠檬以及迷迭香与龙涎香在一起编织而成的暧昧之网。整个房间的气息地图还不仅仅止于此。如果使劲嗅闻，也许还能闻到他不在的这些天里，她究竟吃过一些什么食物，空气里隐隐浮动着的速食面、火腿肠和奥利奥的气息。冰箱里没有鸡蛋，也没有青菜。一瓶酸奶早已过期，隔着塑料瓶仿佛仍在散发有毒的霉菌，他很快把它从冰箱转移到了垃圾桶。花瓶里一束腐败的百合花早就该扔掉了，还有那半包不知道开了多久的花生。鱼缸空空如也，连玻璃壁上的绿苔都干涸已久，用手指揩过，触处成灰，绿粉簌簌下落。猫不知去向，连同她。

他坐在布满灰尘的沙发上开始打电话。拿起话筒来扬起一阵灰尘，在

午后四点半的阳光里游弋不定。他仔细地嗅话筒上可有她的唇膏味，却只闻得一股闷烦之气，那种话筒常有的口水味，不知道是她的还是他的。话筒里空茫一片，没有声音，线路不知何时已经掐断。

走进卧室之前他有一点犹豫。不知道会看到什么，最不希望的就是看到她躺在床上，不知是活着还是死去，像《穆赫兰道》里那个躺在血泊之中的女人。是自杀。

然而卧室空无一人，只散发出惘惘然的空气不流通味，温暖且沉闷。阳光照在铺放得整整齐齐的被罩上，连有人坐在上面的痕迹也没有。他过去掬起枕巾，深吸了一口上面留下的她的头发气息。还是十年如一日的水之密语味，她自己的气息反而很淡。被子底下有她的 DOVE 沐浴乳味，此外一股椰子身体乳的气息囫囵而至。她什么时候换了身体乳的牌子？然而所有气息里面他记忆最为深刻的就是她本人的气息，说不上来香臭，但是不论多么稀薄，一闻则知她在此生活过。那种第五大道香水味混杂红双喜香烟的，“她”味。

浴室的镜子灰蒙蒙的。马桶冲洗得挺干净，但是水中间漂浮着一支烟蒂，把周围的水都泡黄了小半圈。下水道常见的头发和猫毛都已捡拾干净，旁边却又有一根只抽了一半的烟头。他把它拾起来，发现烟丝烧焦的部分已经脆了，散发出年日持久的气息。他当然不能够像那些小说里写的那样点燃这半支烟，那样武文艺也忒不洁了。他很干脆地把它扔到了垃圾桶里。

屋子里可供拾掇的垃圾还有很多。半张记了一个手机号的纸，上面只写了一个代号：J。他没有兴趣也懒得去考究这个J是何方神圣，草草将之揉成一团。还有几团猫毛。黑毛和白毛统统混成一团灰白，分辨不清。他这才突然想起，猫到哪里去了？这时他才感到一阵深切的不适不舍之感。实际上过去生活的秩序早已轰然坍塌，他却好像第一次感知到一种滞后数日的、无以言喻的痛楚。

她的手机号半个月前早已不通，大约是换了号，他想。本来以为会在茶几上看到一张签好字的离婚协议书，但是除了她常用的杯子之外茶几空空如也。她的大部分家什都没有带走，营造出一种女主人随时可能回来的错觉。杯子底部呈现一种深黑发亮的颜色，他举起来闻才发现那是咖啡余渍。她的确就是这样一个人，洗刷了马桶却不记得冲冲杯子。

当然这无关紧要。人都走了，还有什么可抱怨指责的。

饮水机里的水还有很多，大半桶的样子，看上去很清澈，但是他不敢喝。至少已经半个月没有更换新水了，十五天里饮水机里将会豢养多少肉眼看不见的菌？除了猫之外他唯一关心的就是那些鱼去哪里了，他离开之前明明还有一整缸的红鹦鹉。但这样也好，总强似亲眼目睹一整缸载浮载沉的鱼尸。但是她一个人如何面对这一切并且一一处理，这事情他不敢深想。

阳台上的花居然大都还活着，只除了一盆鸟巢蕨奄奄一息，薄荷彻底死了两盆，薰衣草半枯半荣，其他比如吊竹梅看上去仍一派欣欣向荣。迷迭香绿得发灰发蓝，紫罗兰长势汹汹。瑞典常春藤在充足良好的日晒下每一片叶子都大得不可收拾，且边缘呈现一种发亮的金绿色，看上去营养充沛、光可鉴人。春羽略有一点垂头耷脑，桂花土壤呈初步龟裂状态。但是他用手使劲一摸，发觉底下仍有一点湿意。这一点提醒了他，他挨个把所有植物的土都摸了一遍，发觉大多数的土壤都没有干透。

她什么时候离开的？如果一早离开，那么她一定在几日前回来过。然而她回来所为何事，特为浇花还是想看 he 到底回来了没有？

他告诫自己万不可自作多情。这几天也许北京并没有太阳，因此土壤水分尚未蒸发完全。而她现在也许在新租的房子里，也许在朋友家，更可能在任何一个交通工具可抵达的城市或者乡村里——近在咫尺抑或遥不可及的。她此次去意已决，否则不会将这么多植物置之不理。但是猜想她曾回来浇水的念头仍然让他心中一动：无论如何她还是有一点不舍的罢，连

同和她一起买下这些花花草草的他。

他已多年不吸烟，但发现茶几下面的半包烟后顺手点燃了一根，夹在两根手指之间，让它自燃成烬。香烟的气味，他戒烟后便开始觉得呛鼻，正如她的生活态度他从来不可解。说不得，一说便是错。其实说到底他只不过渴望一种和其他夫妇一样，简单安定有序的生活。

但她要“真正的爱和真正的生活”。

如果这都不算爱。如果每个星期都朝暮相见，一到周末便一起坐车出去寻觅美食，去花鸟市场买花看鱼；如果他下班一回来，便可闻得满室饭香，饭后并排坐着看喜羊羊和灰太狼，或他看电视，她自顾自收拾碗筷去洗碗，厨房传来发出教人安心的碗碟碰撞声；如果绝大多数夜晚相拥而眠，她不断为他盖上滑落的被子，只有少到可以忽略不计的夜晚因为太热或赌气偶尔相背；如果早上一醒来没有刷牙便亲吻。如果这一切都不算爱，那么他不能明白。

她大约只是渴望激烈而不能忍受平淡。她要像过山车一样惊心动魄的爱而他最多最多只能达到摩天轮的程度，由高而低，缓缓行进，一路看风景跌宕起伏，而绝无动荡的危险。此外还有什么，还有什么可检讨的？

最后一次记得起来的争吵。她说，你只爱自己。其实你和谁恋爱结婚都一样。你并不在意伴侣的精神状态。你懒惰成性。

他无言以对。

她继续说，养鱼、看综艺频道、《武林外传》和郭德刚，这都是你的爱好而我不得不接受。而我爱看文艺片和作家电影，你却从来敬谢不敏。周末白天我在你面前一遍又一遍地拖地，是因为除此之外无事可干。你躺在沙发上却置若罔闻，继续看你的《潜伏》和《我的兄弟叫顺溜》。老天，为什么每个台都在放这个什么顺溜？他到底是谁？

顺溜是一个电视剧人物。

我知道！

我不是陪你去花市了么。不是因为你想养花我才养的么。

那是因为这是我唯一对你无害的爱好。我变成一个园艺爱好者，这于你而言或者是对于朋友可资炫耀的贤良。

你说得太过分了。

我每个晚上都渴望下去——下楼去。没什么事情，就是想离开。不知道为什么和你待在一起就会窒息。你在那里，比不在更让我感觉孤独。

那我每天早上亲吻你算是什么？

不过是习惯吧。

依你而言，夫妻生活应该要怎么样才算标新立异？

你说说就变味了。不是一定要标新立异我只是无法忍受永远重复的生活。想象还要这样活几十年就觉得立刻可以去死。

去死。她永远把死啊活啊挂在嘴边。需知她已不是那个非常年轻的女孩子了，他讪笑着：你不觉得你的情绪过于暴烈么？

我只是闷。我想离开。

你不用走。我很快就要出差了。

去哪里？

南戴河。开一个国际会议。接着再去辽宁。

去多久？

半个月。

这段时间你正好可以好好冷静一下。他说。

然后半个月他们一直没有联系。他在离开的当天晚上打电话给她就不再通。家中电话一直无人应答，直到回来之后他才发现电话线路早已被切断。这就是所谓的恩断义绝么，他想。最让人莫名其妙的是此事究竟何时、

何地、何以发生。这也没有什么，最坏的结果也不过是离婚而已。奇怪的是他竟然没有感受到某种剧烈的连根拔起的疼痛感，好比此事早已在他预料之中。从她开始静静地散发出一种复杂的冰凉的气息开始，混杂着她习惯抽的那种香烟气味，如果开着空调，这种冰凉感则更为明显。不是冰片、薄荷、清凉油之类的冰凉，而是寒冬腊月铁柱的冰凉。是摄氏十度之下零度以上的冰凉。他看电视的时候不必回头就能感知她在背后停下拖把，冷淡地望着他，接着继续拖地。他不是不知道这一切由来有自——然而当初是怎么会觉得彼此能够天长地久地生活下去，并且兴高采烈地结了婚，这是多么奇怪的事情。他平静地想起此事然后突然之间掉下泪来。这是她离开后他的第二次。

眼泪有一种奇怪的咸味。湿漉漉的，像他刚刚离开的南戴河的海水味。在南戴河的时候他还时常想起她，坐缆车的时候他想，如果她在，也许会在缆车上唱即兴创作的歌子吧。他摸不准她会怎么唱，唱什么，但是她多半会唱歌，这简直是一定的。她是那样容易喜悦又容易得着满足的人。他喜欢她的声音更甚于她的面容，而熟悉她的气味则超过整个世界。

打开放在沙发上的一本书，是杜鲁门·卡波蒂的《圣诞故事集》。里面散发出一股书籍特有的油墨味儿。她临走的那一天原来在看一个老人和一个男孩的故事，呵，他想。他坐在那里用一下午翻完了那本书，然后想，也许他自己扮演的就是那个无趣的、痴呆的老处女，而她如男童般仍对整个世界好奇。等她知道一切的真相以后，也许会原谅他吧。

当然也许仍然不。

将枯死的鸟巢蕨下面埋藏着一个秘密，然而还没有等到谜底揭开已经人散楼空。那是一只真正的和田玉手镯，上好籽料、洁白剔透、光华玲珑。这还是他祖母留给他的。她临终时对他说道：找一个好姑娘，和你好好过上七年，就把它交给她。从此以后你们就注定一辈子不离不弃啦。这约定何

其仪式化，类似一种巫魇。他临走前眼见着鸟巢蕨日渐枯干，还想着等这盆花彻底死了之后就终于可以开启这个秘密了。她换土的时候会惊奇地碰到一个沾满土腥气的遗物，这是一种期待，一种关于爱的证明。对于浪漫的表达他从来都力不从心，而内心掩藏的远多于可诉诸言语的。

他们的纪念日是7月13日。而他7月3日已然离开。鸟巢蕨果然如预料中死去，然而她并未给它换土。就算换了又怎样呢，他该怎么解释出口，那些事关爱与等待的表白？

她和他其实完全不是一类人他想。如果这样当真分开了也好。

但他何以又有泪如倾，如丧考妣。

晚上睡觉时他枕在沾满她气息的枕头里睡着，气味反而不如白天闻起来明显，他必须很用力才能追寻到其中的蛛丝马迹。没有别的男人的气息似乎——虽然这怀疑荒诞但是身为一个男人无法避免。即使这想象是卑琐的、不堪的、自己也觉羞愧的。不过其实他很难想象一个像她那样有强烈道德洁癖的女人会有外遇，在一段感情尚未彻底坏死之前。

但这次空气里似乎浮动某种陌生的、他无法确定的气息。她新换的香水味他也不喜欢。也许是一个男人送的，很年轻，比他年轻得多。他知道，是因为她从来都不喜欢老男人。包括中年男人在内。

他记得曾经问过她为什么。她说，因为她爸爸。她恨包括她爸爸在内的一切中老年男人。

那我有一天也会变老。

那不算。

怎么不算？

因为你是和我一起变老的，我记得的将一直是你年轻时的模样。

因为这句话他受宠若惊。但是他表面上仍然声色不动，宠辱不惊。

也曾有过真正好的时光啊他们。他想起大学毕业刚参加工作那年，他一直骑单车带她去上班。她搂住他的腰在背后曼声歌唱，当时是夏天，天气很热他背上湿漉漉的全是汗浸透了衬衫，他笑着说热但是她不肯松手。那时候他们还没有结婚，她喜欢和他一起站在车水马龙的街头吃四块钱一盒的臭豆腐，一迭声叫老板多放点香菜和酱汁。那种辨识度极强的臭烘烘的香，到现在还随时能够从记忆中唤醒；还有在小区院子里散步时闻到的刚刚切割过的青草气、春天里芍药花的香、雨水冰凉洁净的气息。而每次下雨她都会邀他在阳台上抽一支烟。

下雨天适合抽烟，你也来一支吧，她说。而那时他其实已经戒烟了，只点燃香烟营造一种烟雾缭绕的氛围，反倒她是真抽。每一口都深深吞进肚腹，烟头暗红色，在没有开灯的阳台一明一灭，热情而寂寥。

他总是觉得她沉默地抽烟的姿态很性感。但也仅限于微笑着在黑暗里看看，并没有热情拥吻之类电影里的桥段。她一定是暗地里觉得不满足。他是那么闷，从来不知进退深浅。

只有一次黄昏下雨时放了黄耀明和张国荣的歌：《这么远那么近》。隆冬的七点半了，还没开灯。缠绵悱恻的歌声里，他突然站起来请她跳舞。她那时手里还拿着一支烟，有点吃惊地站起身来。他挽住她，两个人身体贴得很紧，随着音乐节奏缓慢摇摆，转身退步。他低头吻她的发，闻她发根深处的水之密语味道，一种潮湿的、盲目的香。她略有些不适地轻颤了一下，但是随即更紧地贴上来，并吻了他。她的嘴唇总是有一点干燥紧张，他接吻时不知不觉便分了心。而且她口腔里还残留一点香烟的味道。他一面半心半意地吻着，但欲望一面也就不知不觉缓慢腾起。

他总疑心阳台上至今还有一点香烟的余味没有散尽。混杂着五月雨水情欲弥漫的气味，像男女水乳交融在一起的体味。如果不是红双喜，多半就是中南海。她其实最喜欢蓝白沙，但是不知为何家里面总是没有存货。